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7,420,103 股，占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锐科技”）总股本的 22.3251%。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39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 12 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420,103 股，发行价格为 36.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59,472,341.99 元。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420,103 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164,387,471 股。

（二）股份发行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 75 万股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75 万股。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为 2022 年 9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新增自主行权 0.80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0.80 万股。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8 月 16 日。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新增自主行权 28.20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28.20 万股。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 37.50 万股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37.50 万股。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 181.192 万股于 12 月 18 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181.192 万股。

综上，截至 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股本总额由 164,387,471 股增至 167,614,391 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限售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认购的公司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后续未追加承诺。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
-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7,420,1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3251%。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 12 名。
-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质押或冻结的情形：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7,420,103 股。
- 5、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及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 (股)
1	章龙	1,101,018	1,101,018
2	郑秀攀	1,101,018	1,101,018
3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02,036	2,202,036
4	UBS AG	2,752,546	2,752,546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6,273	1,376,273
6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34,104	1,734,104
7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联裕远瑞汇1号资产管理产品	1,124,758	1,124,758
8	金信期货有限公司-金信金富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01,018	1,101,018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40,600	7,540,600
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56,262	3,256,262
1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71,483	9,171,483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58,987	4,958,987
	合计	37,420,103	37,420,103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无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无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过半年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741,842	38.03	-37,420,103	26,321,739	15.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872,549	61.97	+37,420,103	141,292,652	84.30
三、股份总额	167,614,391	100.00	-	167,614,391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做出的限售承诺。

3、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